

深圳市同心小额再贷款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目 录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3-4
利润表	5
现金流量表	6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财务报表附注	9-36

审 计 报 告

深圳市同心小额再贷款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同心小额再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 2015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深圳分所

罗晓梅

中国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步湘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五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同心小额再贷款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66,041,885.98	34,818,551.1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二)	65,382,291.00	390,008.22
发放贷款及垫款	(三)	1,134,900,000.00	984,06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四)	15,047.94	
流动资产合计		1,266,339,224.92	1,019,268,559.3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	549,768.64	197,107.3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	3,151.60	6,060.6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	515,445.00	957,255.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	8,775,000.00	2,485,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843,365.24	3,645,422.96
资产总计		1,276,182,590.16	1,022,913,982.35

法定代表人：李东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梅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沁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市同心小额再贷款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九)	535,000,000.00	299,642,055.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十)	1,200,500.00	1,050,500.00
应付职工薪酬	(十一)	2,159,508.49	1,233,800.00
应交税费	(十二)	29,514,921.16	7,462,939.7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十三)	300,000.00	52,480,756.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68,174,929.65	361,870,050.7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568,174,929.65	361,870,050.78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十四)	650,000,000.00	650,000,000.00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十五)	7,477,716.05	1,104,393.16
未分配利润	(十六)	50,529,944.46	9,939,538.41
所有者权益合计		708,007,660.51	661,043,931.57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276,182,590.16	1,022,913,982.35

法定代表人：李东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梅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沁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同心小额再贷款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七)	117,082,846.90	37,202,913.43
减：营业成本	(十七)	39,021,928.33	8,481,025.70
营业税金及附加	(十八)	8,666,102.49	1,764,299.7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十九)	3,566,789.63	2,209,555.13
财务费用	(二十)	-44,422,319.58	-50,475.80
资产减值损失	(二十一)	25,160,000.00	9,940,000.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			
二、营业利润		85,090,346.03	14,858,508.64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85,090,346.03	14,858,508.64
减：所得税费用	(二十二)	21,357,117.09	3,814,577.0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		63,733,228.94	11,043,931.5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63,733,228.94	11,043,931.5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李东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梅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沁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同心小额再贷款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3,138,016.24	338,078,138.3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448,310.88	52,540,627.94
现金流入小计		397,586,327.12	390,618,766.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1,761,228.96	999,657,019.5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12,523.72	1,561,606.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445,979.51	815,807.0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441,312.12	2,299,681.88
现金流出小计		349,061,044.31	1,004,334,114.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525,282.81	-613,715,348.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3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431,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532,448.00	1,466,100.5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431,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431,532,448.00	1,466,100.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2,448.00	-1,466,100.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5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65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6,769,5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16,769,5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69,500.00	650,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223,334.81	34,818,551.1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4,818,551.1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66,041,885.98	34,818,551.17

法定代表人：李东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梅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沁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同心小额再贷款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储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50,000,000.				-				1,104,393.16		9,939,538.41	661,043,931.57
1. 会计政策变更												-
2. 前期差错更正												-
二、本年年初余额	650,000,000.	-	-	-	-	-	-	-	1,104,393.16	-	9,939,538.41	661,043,931.5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	-	-	-	-	-	-	-	-	6,373,322.89	-	40,590,406.05	46,963,728.94
（一）本年净利润											63,733,228.94	63,733,228.94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63,733,228.94	63,733,228.94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1. 股东投入资本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
（四）本年利润分配									6,373,322.89		-23,142,822.89	-16,769,5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373,322.89		-6,373,322.89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股东的分配											-16,769,500.00	-16,769,500.00
4. 其他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四、其他												-
五、本年年末余额	650,000,000.00				-				7,477,716.05		50,529,944.46	708,007,660.51

法定代表人：李东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梅利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沁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同心小额再贷款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储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会计政策变更												-
2. 前期差错更正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	-	-	-	-	-	-	-	-	-	-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50,000,000.00	-	-	-	-	-	-	-	1,104,393.16	-	9,939,538.41	661,043,931.57
（一）本年净利润											11,043,931.57	11,043,931.57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11,043,931.57	11,043,931.57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650,000,000.00											650,000,0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650,000,000.00											650,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
（四）本年利润分配									1,104,393.16		-1,104,393.16	-
1. 提取盈余公积									1,104,393.16		-1,104,393.16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股东的分配												-
4. 其他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四、其他												-
五、本年年末余额	650,000,000.00	-	-	-	-	-	-	-	1,104,393.16	-	9,939,538.41	661,043,931.57

法定代表人：李东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梅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沁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深圳市同心小额再贷款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本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30 日由深圳市同心投资基金股份公司出资设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40301109264099。

公司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鲤鱼门街 1 号前海深港合作区管理局综合办公楼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李东明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65,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二）经营范围

本公司经营范围：（1）对深圳市小额贷款公司发放贷款；（2）开展深圳市小额贷款公司同业拆借，信贷资产转让和资产证券化等创新试点业务；（3）开展与深圳市小额贷款公司相关的咨询业务；（4）其他经许可的业务。

（三）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是深圳市同心投资基金股份公司，持有本公司 100.00% 股份。

（四）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公司财务报告由董事会于 2016 年 5 月 25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

表。

(二) 持续经营

公司自报告期截止日起 12 个月内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情况存在。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六)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七)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提示：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

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

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八）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坏账确认标准：a.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b.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具有明显特征不能收回的应收账款。

（九）发放贷款及垫款

1、贷款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按照相关政策和规定，根据贷款本金利息收回的可能性，考虑借款人的还款能力、记录、还款意愿、贷款的担保等因素，将贷款分为正常类、关注类、次级类、可疑类和 损失类。该五级贷款分类制度以量化的形式揭示了贷款的实际价值和风险程度，有助于本公司准确预警贷款中隐藏的风险，发现贷款发放、管理、监控、催收以及不良贷款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实施多层次的风险监控和管理。贷款分类工作采取“贷时预分、定期认定，实时调整”的原则。在发起业务申请时，由专管人根据调查情况，结合本公司的贷款分类标准进行手工干预分类。此后，由各级审查人员对该笔贷款的分类进行审核，直到由最后的审批人确定该笔贷款的分类。所有贷款，按季进行五级分类，对所有分类结果的贷款以及一定金额以上的次级类、可疑类贷款和所有损失类贷款，由风险管理部或总经理

办公会议根据各自的权限最终认定。在授信业务或客户出现特殊事件时，本公司将对相关贷款进行实时调整。上述贷款分类，其中次级类、可疑类和损失类统称为不良贷款，正常类和关注类统称为非不良贷款。

对于发放贷款及垫款的减值，结合贷款的本金或利息是否逾期、借款人是否会出现流动性问题、信用评级下降、市场竞争地位恶化、或者借款人违反原始合同条款，考虑以下因素：抵质押物的价值、借款人经营计划的可持续性、当发生财务困难时提高业绩的能力、项目的可收回金额和预期破产清算可收回的金额、其他可取得的财务来源和担保物可实现金额、预期现金流入的时间等进行合理估计和判断，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损失。

2、贷款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①单项金额重大的发放贷款及垫款的确认标准：期末单项金额达到该类别款项余额 10%以上（含 10%）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②单项金额重大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将无法按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贷款损失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按风险特征组合计提贷款损失准备的比例如下

风险特征	本期计提比例
正常	1-3%
关注	2-5%
次级	25%
可疑	50%
损失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贷款损失准备。

(十)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0.00	25.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4	0.00	25.00-33.33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4	0.00	25.00-33.33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一)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

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十二）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

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房屋装修费。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年限

(1)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房屋，其符合条件的装修费，在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2) 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记录当期损益。

(十四)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其中：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

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十五）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 （1）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分为利息收入、咨询服务费收入，按合同约定的利率及服务费的收费标准和贷款及服务所属期间确认收入。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

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十六）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十八)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本公司的母公司；
- （2）本公司的子公司；
- （3）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0)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十九)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重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重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税项

(一)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和税率如下：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
增值税	咨询服务费收入	1-6 月 3.00 7-12 月 6.00
营业税	利息收入	5.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税额计征	7.00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税额计征	3.00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税额计征	2.00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00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无相关税收优惠及批文。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1、货币资金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195.00	795.00
银行存款	44,041,690.98	34,817,756.17
其他货币资金	22,000,000.00	
合 计	66,041,885.98	34,818,551.17

2、报告期末有受限制的货币资金，银行存款期末余额中包含定期存款 42,000,000.00 元，为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借款需支付的保证金，该保证金于 2016 年 3 月 31 日前已全部收回。

3、其他货币资金 22,000,000.00 元，为中国银行“中银日积月累一日计划”

理财产品。

（二）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65,001,000.00	99.42		
1 至 2 年（含 2 年）	381,291.00	0.58		
2 至 3 年（含 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65,382,291.00	100.00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90,008.22	100.00		
1 至 2 年（含 2 年）				
2 至 3 年（含 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390,008.22	100.00		

2、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5,382,291.00	1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65,382,291.00	100.00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0,008.22	1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390,008.22	100.00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65,000,000.00	
房租押金	372,291.00	372,291.00
其他	10,000.00	17,717.22
合 计	65,382,291.00	390,008.22

4、期末余额其他应收款余额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款项性质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的比例(%)
深圳市同心投资基金股份公司	关联方	65,000,000.00	往来款	1 年以内	99.42
深圳市基金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2,291.00	房租押金	1-2 年	0.57
合 计		65,372,291.00			99.98

5、报告期末其他应收账款中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详见附注六（二）。

（三）发放贷款及垫款

1、发放贷款及垫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贷款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正常类贷款	1,170,000,000.00	35,100,000.00	1,134,900,000.00
合 计	1,170,000,000.00	35,100,000.00	1,134,900,000.00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贷款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正常类贷款	994,000,000.00	9,940,000.00	984,060,000.00
合 计	994,000,000.00	9,940,000.00	984,060,000.00

2、贷款损失准备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正常类贷款	9,940,000.00	40,660,000.00		15,500,000.00		35,100,000.00
合 计	9,940,000.00	40,660,000.00		15,500,000.00		35,100,000.00

3、报告期初正常类贷款计提贷款损失准备金比例为贷款余额的 1%，报告期末为贷款余额的 3%。

（四）其他流动资产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留抵增值税	15,047.94	
合 计	15,047.94	

（五）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246,004.00	532,448.00		778,452.00
运输工具		518,000.00		518,000.00
办公设备	138,000.00			138,000.00
电子设备	108,004.00	14,448.00		122,452.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48,896.68	179,786.68		228,683.36
运输工具		75,529.58		75,529.58
办公设备	24,682.68	52,442.16		77,124.84
电子设备	24,214.00	51,814.94		76,028.94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97,107.32			549,768.64
运输工具	-			442,470.42
办公设备	113,317.32			60,875.16
电子设备	83,790.00			46,423.06
四、减值准备合计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97,107.32			549,768.64
运输工具				442,470.42
办公设备	113,317.32			60,875.16
电子设备	83,790.00			46,423.06

2、报告期末无抵押的固定资产。

（六）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8,000.00			8,000.00
软件	8,000.00			8,000.00
二、累计摊销额	1,939.36	2,909.04		4,848.40
软件	1,939.36	2,909.04		4,848.40
三、账面价值合计	6,060.64			3,151.60
软件	6,060.64			3,151.60

（七）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1,212,096.50			1,212,096.50
装修费	1,212,096.50			1,212,096.50
二、累计摊销额	254,841.50	441,810.00		696,651.50
装修费	254,841.50	441,810.00		696,651.50
三、账面价值合计	957,255.00			515,445.00
装修费	957,255.00			515,445.00

（八）递延所得税资产

1、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贷款损失准备	8,775,000.00	2,485,000.00
合 计	8,775,000.00	2,485,000.00

2、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贷款损失准备	35,100,000.00	9,940,000.00
合 计	35,100,000.00	9,940,000.00

（九）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535,000,000.00	299,642,055.00
合 计	535,000,000.00	299,642,055.00

2、借款明细如下：

贷款银行/单位	借款期限		期末余额		借款条件	借款用途
	借款日	还款日	利率%	本金		
中国银行宝安支行	2015-8-28	2016-2-28	5.0600	40,000,000.00	保证借款	流动资金
中国银行宝安支行	2015-9-11	2016-3-11	5.0600	60,000,000.00	保证借款	流动资金
中国银行宝安支行	2015-9-25	2016-3-25	5.0600	40,000,000.00	保证借款	流动资金
中国银行宝安支行	2015-12-22	2016-6-22	4.7850	40,000,000.00	保证借款	流动资金
中国银行宝安支行	2015-12-25	2016-6-25	4.7850	50,000,000.00	保证借款	流动资金
深圳市银顺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015-11-20	2016-5-19	10.0000	35,000,000.00	保证借款	流动资金
深圳市特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015-8-10	2016-4-9	12.5000	90,000,000.00	保证借款	流动资金
广东省粤科科技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015-12-25	2016-6-24	9.0000	50,000,000.00	保证借款	流动资金
深圳市汇盈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2015-11-4	2016-6-3	11.0000	100,000,000.00	保证借款	流动资金
深圳前海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2015-12-18	2016-5-5	9.5000	20,000,000.00	保证借款	流动资金
深圳前海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2015-12-30	2016-5-19	9.5000	10,000,000.00	保证借款	流动资金
合 计				535,000,000.00		

3、上述借款余额均未逾期。

(十) 预收账款

1、预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25,000.00	1,050,500.00
1 至 2 年（含 2 年）	775,500.00	
合 计	1,200,500.00	1,050,500.00

2、期末余额预收账款余额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款项性质	账龄	占预收账款的比例(%)
深圳市百纳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425,000.00	利息	1 年以内	35.40
		775,500.00	利息	1-2 年	64.60
合 计		1,200,500.00			100.00

3、报告期末预收账款中预收关联方款项情况详附注六（二）。

（十一）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33,800.00	3,184,150.10	2,258,441.61	2,159,508.4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28,899.95	128,899.95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1,233,800.00	3,313,050.05	2,387,341.56	2,159,508.49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33,800.00	2,886,997.32	1,961,288.83	2,159,508.49
(2) 职工福利费		156,373.25	156,373.25	
(3) 社会保险费		63,058.97	63,058.97	
其中：医疗保险费		57,494.94	57,494.94	
工伤保险费		927.34	927.34	
生育保险费		4,636.69	4,636.69	
(4) 住房公积金		77,720.56	77,720.56	
(5) 工会经费				
合 计	1,233,800.00	3,184,150.10	2,258,441.61	2,159,508.49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		120,553.91	120,553.91	
二、失业保险费		8,346.04	8,346.04	
三、企业年金缴纳			-	
合 计		128,899.95	128,899.95	

4、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中无属于拖欠性质或工效挂钩的部分。

（十二）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营业税	1,212,755.59	1,009,966.67
城建税	84,892.89	70,697.67
教育费附加	36,382.67	30,299.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24,255.11	20,199.33
个人所得税	7,017.81	32,199.97
企业所得税	28,149,617.09	6,299,577.07
合 计	29,514,921.16	7,462,939.71

（十三）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00,000.00	52,480,756.07
合 计	300,000.00	52,480,756.07

2、其他应付款余额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款项性质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的比例(%)
深圳市同心科创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关联方	300,000.00	无息借款	1 年以内	100.00
合 计		300,000.00			100.00

3、报告期末其他应付账款中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详附注六（二）。

（十四）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深圳市同心投资基金股份公司	650,000,000.00	100.00			650,000,000.00	100.00
合 计	650,000,000.00	100.00			650,000,000.00	100.00

（十五）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104,393.16	6,373,322.89		7,477,716.05
合 计	1,104,393.16	6,373,322.89		7,477,716.05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依法律规定按税后利润的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十六)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9,939,538.41	
加：年初数调整		
本期年初余额	9,939,538.41	
加：本期的净利润	63,733,228.94	11,043,931.5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373,322.89	1,104,393.16
应付普通股股利	16,769,500.00	
加：其他转入		
加：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本期年末余额	50,529,944.46	9,939,538.41

(十七)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7,082,846.90	39,021,928.33	37,202,913.43	8,481,025.70
其他业务				
合计	117,082,846.90	39,021,928.33	37,202,913.43	8,481,025.70

2、营业收入（分类别）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收入	110,577,239.96	31,113,916.67
咨询服务费收入	6,505,606.94	6,088,996.76
合计	117,082,846.90	37,202,913.43

3、营业成本（分类别）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融资利息	32,830,220.96	4,110,583.17
职工薪酬	3,313,050.05	2,824,006.11
业务招待费	845,305.85	660,109.09
办公费费	2,023,931.47	571,634.33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广告宣传费	9,420.00	314,693.00
合计	39,021,928.33	8,481,025.70

(十八)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税	7,716,712.01	1,562,973.84
城建税	553,811.14	117,440.29
教育费附加	237,347.61	50,870.09
地方教育费附加	158,231.73	33,015.54
合 计	8,666,102.49	1,764,299.76

(十九)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办公费用	281,276.68	270,416.15
租金及物管费	2,111,472.28	1,571,284.12
折旧及摊销	632,904.86	305,677.54
行业会/律师费	245,839.62	50,000.00
差旅费	280,877.60	
其他费用	14,418.59	12,177.32
办公费用	281,276.68	270,416.15
合 计	3,566,789.63	2,209,555.13

(二十)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44,448,308.94	59,871.87
银行手续费	25,989.36	9,396.07
合 计	-44,422,319.58	-50,475.80

(二十一)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贷款损失准备	25,160,000.00	9,940,000.00
合 计	25,160,000.00	9,940,000.00

（二十二）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与应交所得税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27,647,117.09	6,299,577.07
递延所得税调整	-6,290,000.00	-2,485,000.00
合 计	21,357,117.09	3,814,577.0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的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润总额	85,090,346.03	14,858,508.64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1,272,586.51	3,714,627.1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4,530.58	99,949.9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金额的变化		
所得税费用	21,357,117.09	3,814,577.07

（二十三）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净利润	63,733,228.94	11,043,931.57
加：资产减值准备	25,160,000.00	9,940,000.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9,786.68	48,896.68
无形资产摊销	2,909.04	1,939.36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	441,810.00	254,841.50
处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的损失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290,000.00	-2,485,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6,000,000.00	-994,000,000.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5,007,330.72	-390,008.2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6,304,878.87	361,870,050.7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525,282.81	-613,715,348.3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6,041,885.98	34,818,551.1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4,818,551.1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223,334.81	34,818,551.17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现金	24,041,885.98	34,818,551.17
其中：库存现金	195.00	795.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041,690.98	34,817,756.1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2,000,000.0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42,000,000.00	-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定期存款	42,000,000.00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041,885.98	34,818,551.17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关系

1、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股东名称	关联关系	类型	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深圳市同心投资基金股份公司	股东、实际控制人	法人	100.00 %	100.00 %

2、本公司无子公司情况

3、本公司无联营、合营公司情况

4、本公司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深圳市中融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与股东关联的公司	91440300597789023H
深圳市前海融易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与股东关联的公司	440301107057905
深圳市客商汇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与股东关联的公司	440301108919186
深圳市百纳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与股东关联的公司	440301106754543
深圳市同心科创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与股东关联的公司	91440300312027309X

（二）关联方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劳务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款项性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深圳市中融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收入	17,792,638.89	1,953,833.33
深圳市前海融易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营业收入	11,812,500.00	6,915,833.33
深圳市客商汇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收入	7,406,055.56	
深圳市百纳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营业收入	28,856,944.44	12,557,000.00
合计		65,868,138.89	21,426,666.66

2、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	款项性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

深圳市中融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费用	-43,757,000.00	
合计		-43,757,000.00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情况

核算科目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同心投资基金股份公司	65,000,000.00	
预收账款	深圳市百纳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1,200,500.00	1,050,500.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同心科创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3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同心投资基金股份公司		52,480,756.07

七、或有事项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者事项。

八、承诺事项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日后事项。

深圳市同心小额再贷款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2016 年 5 月 25 日